

中小企业应通过全球化整合求突围

张莱楠

当前经济全球化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中国的中小企业要学会“全球化整合”,要实施“走出去”战略,利用国际产业链调整、国际分工重组的机遇,积极整合全球资源,这不仅是中小企业加快自身转型的有效途径,也是掌控全球资源配置主动权的关键一环。

中国是拥有中小企业数量最多、发展速度最快且是一个发展与转型并行的国家。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相当程度上是依赖于中小企业的崛起。截至2010年初,中国工商注册的中小企业已超过1023万户,占全国企业总数的90%以上。这批中小企业所创造的最终产品与服务价值、出口总额、交纳税收与就业人数,分别占全国的58.5%、68.3%、50.2%与80%以上。中小企业称得上是中国经济增长中最活跃的一环,也是全球产业链的重要产品提供者。

近些年,劳动力、资金、原材料、土地和资源环境成本不断攀升,人民币进入战略性升值通道,是金融危机之后,全球需求端减少,各类保护主义风潮渐起以及新一轮全球产业加紧洗牌,都使中小企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竞争压力,中小企业必须寻求转型突围。

两层次进行全球化整合

在新的时代背景下,中小企业需要一种更加开阔的视角,要从“眼睛向内”转向“眼睛向外”,要学会以全球

应对全球,而不是以中国应对全球。

21世纪是一个全球整合的时代。总体上看,竞争对象全球化、资源分布全球化、配置手段全球化、利益相关者全球化,使得资源整合的需求前所未有地迫切,资源整合的战略前所未有地复杂。全球化整合可以分为两个层次:一个是“走出去”获取国际资源;一个是全球化整合资源。

在第一个层面上,应该让中小企业担当企业“走出去”的主力军。2010年中国海外投资为590亿美元,未来5到10年这一数字可能会超过中国每年吸收外资金额的数量(2010年中国吸收外资超过千亿美元)。国际知名金融数据公司Dealogic公布的数据显示,2009年中国企业跨境收购的失败率为全球最高,达到12%;2010年,这一比率降至11%,但仍为全球最高。

相比之下,美国和英国公司2010年海外收购的失败率仅为2%和1%。中国国有大企业海外并购容易遭到东道国政治上的封杀,中小企业相对而言,不容易受关注,这也是为什么印度的海外投资和并购容易成功的一个重要原因。

第二个层次是:采用战略联盟策略进行国际合作,加速融入全球产业链,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可以根据企业的资源、能力和需求,选择供应链联盟、生产联盟、技术研发联盟等不同联盟形式。战略联盟不但可以创造规模经济,产生协同效应,有效降低成本,还可以克服产业壁垒,通过企业间的联合合作进入新市场,获得新技术。

四大现实困境有待突破

中小企业寻求突围的最好办法,就是要利用国际产业链调整、国际分工重组的机遇,积极整合全球资源,通过嵌入全球价值链实现全面升级,实现价值链由低端向高端的攀升。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在当前复杂的国际形势下,中国中小企业全球化整合资源依然面临种种困境:

首先,我国中小企业不仅要与国内企业竞争,还要同一些发达国家先进企业竞争,在“走出去”的过程中,中小企业缺乏资金支持,融资相当困难,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还未有效地衔接,无形资产在国外抵押受限。

其次,在产品技术日益分散化、复杂化的今天,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需要大量时间和成本投入,且具有很高风险。企业单纯依靠自己能力已经很难掌握竞争的主动权,迫切需要国家的科技支持。

再次,中小企业“走出去”仍然是凤毛麟角,并未形成跨国趋势,大多数企业在对外投资过程中缺乏全局性的战略理念。

第四,目前,国际贸易保护的方式越来越隐蔽,金融危机以来,发达国家为维护本国经济利益,打着环保的大旗四处转嫁,各类层出不穷的绿色壁垒渐成风潮,今后各国碳贸易摩擦、碳减排配额及其分配问题等都会高度与这种壁垒联系起来,增大了中小企业应对的难度。

国家应给予系统性支持

全球化整合不仅是中小企业转型

的机遇,也是中国经济转型的契机。国家应积极引导和鼓励中小企业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和更高层次参与全球合作,构建推进中小企业投资全球化、融资全球化、贸易全球化、技术全球化、品牌全球化及人才全球化的国际绿色通道。应该以产业布局和提升竞争力为切入点,提高中小企业海外布局的效率和效益,例如,寻找农业、林业资源可考虑东南亚市场;需要提升技术能力可选择发达国家建立研发中心;从节约成本角度考虑,可考虑劳动力成本低,具有一定基础设施配套能力的发展中国家,要结合当地的区位优势 and 自身的竞争优势,选择更合适的投资目的地,使中小企业在完成自身突围的过程中,充当中国经济结构调整的主力军。

在金融资本支持方面,中国可以参照国外成功经验,设立特别金融机构或建立特别基金,例如英联邦开发公司、德意志开发公司、丹麦工业化基金、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日本海外经济合作基金、韩国进出口银行、亚洲四小龙的“海外创业投资基金”、“海外损失准备金制度”等,帮助中国中小企业实现海外融资的便利性。

此外,在制度设计上,鼓励中小企业对外直接投资,目前最重要的金融支持政策是改革外汇管理制度,放松外汇管制,通过“藏汇于民”的方式实现对外直接投资自由化。

(作者系国家信息中心预测部副研究员)



权利脱贫才是脱贫正道

释均

中国扶贫开发协会执行副会长林嘉琳称,我国贫困标准有可能上调到年人均纯收入1500元,比2008年、2009年1196元的贫困标准提高了25%,贫困人口总数将因此大增,再回到9000多万甚至上亿都有可能,另外还要考虑受自然灾害严重威胁、发展不平衡等因素影响,返贫压力仍然较大。他还强调,提高扶贫标准是要让贫困人口过得更好,而不是解决简单的衣食问题。

世事无常,际遇有别,暂时的、短期的贫困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贫困就像一个难以自拔的陷阱,某些群体即便付出艰辛努力,也无法实质性改善生活水平,无法脱贫。更要命的是,这种“贫困陷阱”往往还通过一些制度机制不断地自我强化。比如,教育高收费的现实,就让贫困的父母无力为下一代进行教育投资,从而削弱乃至扼杀下一代的竞争力,陷入一种贫穷世袭的恶性循环。

再如户籍制度,很多农民工再卖力、再优秀,也因农民的身份而对城市资源望洋兴叹,付出同样的努力,城里人可以发家致富,农民工只能“君子固穷”。

1998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阿玛蒂亚·森就曾言,贫困不是单纯由于低收入造成的,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基本能力缺失造成的。权利的缺失,使得处于贫困状态的人们很难拥有脱离贫困的机会,而贫困又使得这些人更加难以获得本应拥有的权利。这种权利贫困才是贫困的根本原因。

俗话说得好:“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真正的扶贫不是解决钱粮财物,不是解决衣食温饱,而是实现制度公平。这就需要打破不合理的制度安排,并防止某些不合理的制度安排通过自我加强的习俗和惯例,继续挖深“贫困陷阱”。而在这个过程中,至关重要的关键点,自然就是权利平等,即通过权利均等化来改善贫困人口能力缺失的问题。制度脱贫和权利脱贫,才是真正的脱贫。

■口舌之勇 | Sunyong's Column |

房价评判尺度多元化损害调控公信力



孙勇

中国的房价高不高?从整体的社会舆论和民意来看,答案显然是“高”,甚至是“高得离谱”。但是,从具体的语境场合和利益分群来看,答案则众说纷纭:“偏高”、“不高”、“合理”、“未来还会涨”等各种答案都有。这种整体舆情和具体看法的分歧,源于不同的回答者采取了不同的价值尺度。据笔者观察,在衡量房价高低这一问题上,国人所采用的价值尺度大致可以分为三类,即主观尺度、民生尺度和相对尺度。

房价高低时,将自己的职业、身份、收入、居住状况等个性化因素作为衡量依据。在房价研判问题上,这种基于主观尺度的各执一词的意见表达,经常发生在国人日常生活的各个场景中,对此我们可谓习以为常。

房价的民生尺度,是指基于经济统计学方法上的房价收入比、租售比,以及基于社会统计学方法上的民意调查。如果以前两个尺度来衡量,我国的房价已经进入泡沫严重区域。不过据笔者观察,采用房价收入比和租售比来衡量中国房价高低的,大多是一些草根经济学家和媒体评论人士,官方表态和政府文件很少采纳这两个尺度。

在民意调查中,作为个体的被调查者的观点固然是主观的,但是,综合所有被调查者的观点所得出的最终结论,却能客观准确地反映整体民生实际情况。目前中国的一些媒体,比如新浪、网易、腾讯等,经常采用民意调查这一方式来把脉楼市。从媒体近年来开展的民意调查结果看,认为中国房价偏高一直是绝对的主流意见。

房价高低时,选择以其他地域的房价作为参照系。比如拿中国的房价和别国的房价对比,从而判断前者是高还是低;或者拿中国一线城市的房价和二、三线城市相比,从而考量后者是高还是低。这是中国一些政府官员、开发商、炒房者和部分经济学家青睐的房价衡量尺度。

从社会生态角度考量,观点多样化和价值尺度多元化,是一个国家或社会日益进步、开放的表征。房价衡量尺度多元化而非定于一尊,让利各方的观点在意见公开市场中尽情表达并充分博弈,是一个健康的现象。这也是推进中国经济体系走向成熟的必要条件。

然而,在中国普通民众居住状况日益严峻的当下,让居者有所谓毕竟是一个极端重要的民生问题,要解决好这一问题,执政者必须在房价问题上达成共识(虽然在民间和社会层面关于房价的研判可以众说纷纭),从而避免执政者内部在房价问题上各怀心思,最终导致政府房地产调控无功而返的窘境。笔者认为,奉行执政为民理念的中国政府各级官员,在研判房价是高是低这一重大

焦点评论



G20 聚首南京研讨货币体系改革

货币体系麻烦多,改革牵动二十国。贸易保护需摒弃,汇率放开待斟酌。弱势美元助通胀,多边博弈息消磨。日本地震添变数,南京聚首谋定夺。

ICLONG/图 孙勇/诗

警惕2011年重现国际粮荒

李云峥

乌克兰农业部长普雷西亚昨日克近日宣布,乌克兰内阁把粮食出口配额限制时间延长到2011年7月1日,同时增加200万吨玉米的出口配额量。在此前的2010年10月初乌克兰曾把粮食出口配额延至2011年3月31日,规定截至3月31日共将出口420万吨粮食,其中包括300万吨玉米、100万吨小麦和20万吨大麦。据悉,乌克兰2010年共收获谷物和豆类3930万吨,比2009年减少14.6%。

很显然,乌克兰这样的限制出口是一个“骑墙观望”决策,其之所以选择将限制粮食出口的日期延迟至2011年7月1日,估计主要还是想看俄罗斯的粮食限制出口政策,再来决定本国政策取向。为了稳定国内粮食价格,俄罗斯政府去年8月15日开始禁止粮食出口,乌克兰等国随后跟进也采取相应限制粮食出口举措,后来俄政府又将粮食出口禁令延长至今年6月30日。从俄罗斯政府第一副总理祖布科夫近期的公开表态来看,俄政府可能会将粮食出口禁令延长至今年年底的取向明显,因此乌克兰在7月1日也将再次跟进延迟粮食限制出口措施的可能性极大。

干旱导致的粮食减产实际上只是俄罗斯、乌克兰等国决定其粮食出口政策的一个因素而已,或说至多只是诸多考虑因素之一,国内通胀、粮食安全、国际形势、其它粮食出口国的举措等综合因素的考量,才是决定这些粮食出口大国政府决策的关键所在。如

果仅仅是粮食产量因素决定,那么乌克兰这次就不会将粮食限制出口措施延期了,因为根据乌克兰农业部的数据显示:2010年乌克兰粮食种植面积为1520公顷,2011年将扩大至1570万公顷,其中大麦播种面积增加7万公顷、玉米播种面积较去年扩大7.1万公顷。但粮食毕竟是一个基础性的战略资源,多积粮是任何国家稳定的基础之一,目前中东和北非的局势将会进一步加深一些粮食出口国的惜售情绪。

自2010年年7月开始,国际粮价出现大幅攀升态势,截至俄罗斯、乌克兰等国2010年10月首次开始限制出口时,国际小麦价格就一度上涨60%至80%,出现了40年来最凌厉涨势。而2010年10月以后,截至2011年1月的短短数月时间内,国际粮价又至少大幅上涨15%,已逼近2008年“粮食危机”时创下的历史最高水平。在这种“火热”的局面之下,粮食出口问题已经不仅仅是个商业问题,而是一个敏感的政治经济问题,不是国内粮食增产太多到过度过剩的局面,以往的国际粮食主要出口国是不会冒险松口的。

对于中国而言,因为饮食结构问题,中国的粮食问题更多聚焦在大米上,而在国际小麦等粮食价格一直飙升的局面下,大米价格始终没有出现类似的过大幅度飙升,就源于中国等主要生产和消费大米国的自给自足。不过若是国际粮价高涨局面持续,那么国际大米价格也难免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同向牵引,因此高度关注粮食问题和防止国际粮价高企通过各种渠道过度传递至我国,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严峻问题。

开发商争建保障房是好事

余丰慧

据媒体报道,一线房企们正在纷纷投身于保障房建设当中:万科总裁郁亮声称只要有1块钱利润就会做保障房;保利、金地亦不甘人后;近期发布年报的房企中,有七成表示要参与保障房的建设。

保障房因为销售分配的终端定价很低,主要是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因此利润空间较小。给低收入家庭提供保障性住房是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而商品房通过市场机制解决,通过以营利为目的的开发商开发供给市场。一个国家的住房体制中,政府的归政府,市场的归市场,才是一个完善的体制。而作为市场机制主角的开发商为何如此积极投身于本应该由政府负责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呢?聪明的潘石屹们一定有充足的原因和理由。

中国住房市场经过将近十年的高速发展,开发商们不但赚得盆满钵满,并且历练得聪明无比,成熟而富有远见。开发商们已经看明白、看透了当前房地产的大局大势。在中央政府房地产调控声紧,调控措施层出不穷的背景下,再依靠房价非理性暴涨而获取暴利的可能性越来越小。可能出现的局面是,一方面一批开发商可能被淘汰出局,另一方面一些大型开发商必须寻找新的出路和增长点。

而保障性住房建设虽然利润薄,但是,规模却异常之大。中国急需补上保障性住房这条断腿,一个快速发展保障性住房的局面已经开局,未来五年将要建设3600万套保障性住房,今年将要建设1000万套保障房。利润薄但规模大、数量多,总体算账总利润并不一定少。同时,必须看到,对于保

障房建设,政府将给予许多优惠条件:税收减免优惠、土地出让金优惠、融资优惠以及一部分租金收益,再加上物业等配套设施的利润空间等,利润虽薄但并不是没有利润。更重要的是通过帮助政府建设保障房,开发商与政府关系将会非同一般地密切,在商业性住房开发比如土地出让等方面,一些政府当然会优先考虑建设保障性住房的开发商。万科说,只要有1块钱利润,就愿意建设保障性住房,寓意是非常深刻的,值得玩味。

开发商争建保障性住房是一个好现象。政府负责和主导保障性住房,主要是指政府必须拿出资源补贴低收入者,帮助低收入者解决住房问题,但并不意味政府一定要直接参与建设保障性住房,政府出资源、出补贴,委托给开发商建设是正确的路子和选择。也就是说,低收入者享受的低于市场价格住房的中间部分必须由政府出资、出资源买单。比如,政府出土地、免税收、帮助筹集资金等,然后让开发商负责建设,要给予开发商一定利润空间,才能调动其积极性,才能使其做好后期维护、物业管理以及保障房周转等一系列工作。

保障性建设将是今后相当一个时期我国住房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并将长期存在,因此,必须建立一个长效机制。让唯利是图的开发商凭觉悟、觉醒和良心去建设没有利润的保障房,一时可以,长期绝对靠不住。必须建立一个政府主导,政府出资源出资金,开发商有建设和管理利润可图,惠及低收入家庭的保障性住房建设维护管理机制,这才是长久和靠得住的根本出路。

开发商争建保障房是好事。各级政府一定要把它引导和利用好。

联系我们

本版文章如无特别申明,纯属作者个人观点,不代表本报立场,也不代表作者供职机构的观点。如果您想发表评论,请打电话给0755-83501640;发电邮至ppl18@126.com。